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一、本機關主要職掌：本局隸屬臺中市政府依法辦理本市衛生管理事項。

二、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一)本年度施政計畫重點為：

1.健康促進生活化

(1)社區健康營造-肥胖防治，全市減重 144 噸居全國第一。另，輔導全市各場域健康減重，計 11 個單位榮獲全國減重績優獎。

(2)推廣防癌篩檢，篩檢人數分別為：子宮頸癌篩檢 240,382 人、乳癌篩檢 72,911 人、大腸癌篩檢 105,588 人、口腔癌篩檢 98,952 人。

(3)輔導本市共計 387 家醫療院所加入戒菸治療服務，結合社區資源辦理二代戒菸服務宣導，共計辦理 689 場次。輔導 3 家青少年親善門診醫院提供親善保健服務；辦理青少年性教育講座及宣導 48 場次，參與人數達 12,731 人。

(4)辦理學前兒童視力篩檢總計 41,826 人。社區整合性篩檢共計辦理 220 場次，服務人數達 23,401 人。70 歲以上長者免費健康檢查，服務人數達 23,729 人。

(5)健康體位宣導活動 130 場次；參與人數達 33,158 人。18 歲以上高血壓、血糖、血脂認知宣導活動計 70 場；參與人數達 20,303 人。腎臟病防治宣導活動共計辦理 80 場次，參與人數達 15,890 人。另辦理糖尿病支持團體計 31 場次，參與人數達 1,505 人。

2.醫療救護有品質

(1)辦理本市 16 家(17 家院區)急救責任醫院緊急醫療救護業務督考、54 家一般護理之家、14 家產後護理之家及 66 家醫院「公共安全聯合稽查暨督導考核」，並完成督導 4 家基地醫院執行「提升急診暨轉診品質計畫」。另輔導轄內 22 家醫院接受衛福部評鑑結果，全數通過。

(2)辦理全民 CPR+AED 教育指導及持續推廣場所設置 AED。102 年度本市共設置 755 台 AED(不含消防局 106 台)；每十萬人台數為 28.2 臺，五都排行第一。

3.堅實的傳染病防治網

(1)群聚事件共 17 件、法定傳染病通報確診 2,623 例，均及時完成相關調查及防治。不定期稽核轄區內合約醫療院所疫苗管理情形共 1,192 家次。另提升 3 歲以下全數完成各項預防接種，完成率為 95.19%。

(2)設置 101 家預防愛滋衛教諮詢站及 55 台清潔針具自動販賣機，針具回收率達 95%，並辦理愛滋病教育宣導 1,186 場次。

(3)落實「都治」計畫及結核病人之管理治療工作，共執行 1,054 例都治個案。

(4)開辦老人肺炎疫苗接種計 11,669 人及 65 歲以上長者接種流感疫苗計 107,663 人。

4.食品藥物都安全

(1)推動食品業者食在安心標章認證，總計通過 459 家業者。

(2)稽查市售食品共計 4,419 件（完成率 172.15%），化粧品、藥物產品廣告及標示涉違規案件共計 1,453 件（完成率 100.2%）。辦理市售食品抽驗，並就各類食品進行食品添加物、食品及包裝飲水微生物、蔬果農藥殘留、動物用藥及瘦肉精等檢驗，共計 62,808 項件數。

(3)培訓 282 位社區藥師提供「全人照護」居家藥事服務，服務個案數 506 人；個案對生活滿意度提高 10%，平均健康指數上升 20%。

5.心理健康又快樂

(1)輔導設置藥癮戒治機構 19 家，居五都之冠！本市列管一、二級毒品個案其一年內施用毒品再犯率，從 1 月 19.15%至 12 月 16.78%，下降 2.37%。

(2)免費定點心理諮商增設計 17 處，共提供 900 人次專業心理師免費諮詢服務，滿意度近 100%。

6.友善樂齡幸福臺中

(1)全國首創開發「樂齡行動導航平台」，提供長輩最需要的 58 種公共衛生服務。

(2)針對 70 歲以上長者提供免費口腔檢查，並補助裝置全口假牙共計 798 人受惠。

(3)結合本市轄區總計 76 家護理之家、安養護中心及居家服務中心等機構，102 年度總計提供本市失能民眾 10,645 人次居家喘息服務、6,724 人次機構喘息服務。

(二)各項工作計畫實施情形：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行政管理	如施政重點說明	依施政重點執行	目標如期達成	
疾病管制工作	如施政重點說明	依施政重點執行	目標如期達成	配合衛生署疾管局辦理
醫事管理工作	如施政重點說明	依施政重點執行	目標如期達成	
心理健康工作	如施政重點說明	依施政重點執行	目標如期達成	
食品藥物管理工作	如施政重點說明	依施政重點執行	目標如期達成	
衛生稽查管理工作	如施政重點說明	依施政重點執行	目標如期達成	
保健工作	如施政重點說明	依施政重點執行	目標如期達成	
企劃資訊工作	如施政重點說明	依施政重點執行	目標如期達成	
衛生檢驗	如施政重點說明	依施政重點執行	目標如期達成	
一般行政	如施政重點說明	依施政重點執行	目標如期達成	
公共衛生	如施政重點說明	依施政重點執行	目標如期達成	
第一預備金	如施政重點說明	依施政重點執行	目標如期達成	依實際情況動支後節餘款。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第一預備金	如施政重點說明	依施政重點執行	目標如期達成	依實際情況動支後節餘款。
一般建築及設備	如施政重點說明	依施政重點執行	目標如期達成	

三、預算執行概況：

(一)歲入部分：

來源別細目	預算數 (1)	執行數 (2)	執　行百分比 (2)/(1) %	執行百分比差異 20%	
				原因	因應改善措施
罰金罰鍰	45,820,000	70,397,000	153.64	係因加強取締違規事件，致實際開立罰鍰數超過預期。	103 年度已增編預算數。
一般賠償收入	-	1,023,557	-	主要係因收繳疫苗逾期交貨罰款所致。	契約所生之偶發性逾期罰款無法預測，惟如有收入之事實，依規繳庫。
審查費	3.000.000	4,078,000	135.93	係因藥物及化妝品廣告審查案件較預期多所致。	103 年度已增編預算數。
證照費	5,094,000	5,222,200	102.52		
場地設施使用費	172,000	-	-	本局中正堂因配合耐震補強工程施作及考量建築物使用安全，暫停對外出借，致本年度無執行數。	嗣後依實際開放出借之狀況覈實編列預算。
服務費	800,000	312,200	39.03	係因檢驗服務案件較預期少所致。	嗣後加強預算檢討，以合理編列預算。
利息收入	170,000	138,830	81.66		
租金收入	14,498,000	14,218,554	98.07		
賸餘繳庫	2,661,000	2,661,000	100.00		
計畫型補助收入	94,057,000	90,411,330	96.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130,850	-	係因臺中市環保局繳還水電分攤款及報廢車輛燃料使用費退還等所致。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無法事先預估，惟如有收回之事實，依規將收回數繳庫。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其他雜項收入	1,598,000	2,820,584	176.51	主要係澄清復健醫院繳納 101 年公有復健醫院設施租金逾期滯納金、本局廢品變賣所得較預期多等原因所致。	嗣後加強預算檢討，以合理編列預算。
總　　計	167,870,000	191,414,105	114.03		

(二)歲出部分：

工作計畫	預算數 (1)	執行數 (2)	執　行百分比 (2)/(1) %	執行百分比未達 80%	
				原　因	因應改善措施
行政管理	247,308,500	217,694,232	88.03		
疾病管制工作	93,898,000	72,009,925	76.69	常規疫苗原編列 72,033,732 元，惟因疫苗由疾管屬統一採購，需寬編預算以因應價格及數量的波動。截至 12 月 31 日繳交至疾管署疫苗分攤款計 52,870,529 元，故剩餘 19,163,2036 元。	配合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辦理疫苗採購事宜。
醫事管理工作	104,584,000	102,602,685	98.11		
心理健康工作	40,662,000	37,301,048	91.73		
食品藥物管理工作	13,263,000	12,520,240	94.40		
衛生稽查管理工作	2,224,000	2,132,822	95.90		
保健工作	95,011,000	86,202,883	90.73		
企劃資訊工作	6,335,000	6,027,296	95.14		
衛生檢驗	7,604,000	6,862,757	90.25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一般行政	392,427,000	365,998,488	93.27		
公共衛生	11,316,500	10,184,721	90.00		
第一預備金	14,000	-	-	依實際情況動支後節餘款。	
一般建築及設備	28,046,000	27,704,027	98.78		
總　　計	1,042,693,000	947,241,124	90.85		

四、財務實況：

(一)押金、預付薪津及預付各項費用之用途及尚未收回轉帳原因：

1.押金(廢棄物入股股金 10,000 元)繼續使用中。

2.預付費用尚未檢據核銷。

(二)暫收款、保管款、借入款、代收款、預撥經費之內容及尚未退還轉帳原因：

1.保管款係合約未到期尚未退還予廠商。

2.代收款係公保費、勞保費、健保費、退休撫卹基金等未繳交。

(三)歲出保留數應按年度說明發生原因：

1.101 年度應付歲出款 5,457,625 元為疫苗分攤預付款尚未檢據核銷。

2.101 年度應付歲出保留款 914,755 元為臺中市政府衛生局辦公廳舍耐震補強工程案尚未完成，故須辦理經費保留。

3.102 年度應付歲出保留款 23,008,945 元，其中 9,867,396 元為為疫苗分攤預付款尚未檢據核銷；13,141,549 元為臺中市政府衛生局辦公廳舍耐震補強工程等案尚未完成，故須辦理經費保留。

五、其他要點

無相關揭露事項。